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商借教師 葉昕語

電話: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:100654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大溪區僑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7月30日 發文字號:桃教資字第114007219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本市辦理114年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教師增能研習-「從 iPad 在課堂運行概念設置」一案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4年中小學實施計 書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課程相關訊息摘錄如下:
 - (一)從 iPad 在課堂運行概念設置(復旦中學場)
 - 1、活動編號:G00020-250700032。
 - 2、日期及時間:114年8月28日(星期四),上午9時至中午12時,共3小時。
 - 3、地點: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仙舟館4樓會議室。
 - (二)從 iPad 在課堂運行概念設置(平興國中場)
 - 1、活動編號:G00020-250700033。
 - 2、日期及時間:114年8月28日(星期四),下午1時至下午 3時,共2小時。







- 3、地點: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2樓會議室。
- (三)講師:Apple 專業學習專家ShoSho。
- (四)参加對象:本市中小學教師。
- (五)報名方式:請至「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」點選 「活動查詢」-「活動編號」輸入活動編號報名(網址: 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)。
- 三、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與,並於課務自理原則下核予 參 與教師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

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、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:電2075/09/33/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